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召開 2022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的公告。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网络投票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5 日

7. 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737 会议室。

9. 特别提醒：为配合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保护股东、董监高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安全健康，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确实需要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和遵守北京市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

鉴于目前的疫情防控形势，本次股东大会存在无法设置现场会议的风险。如无法设置现场会议，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将以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向登记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视频会议接入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01	选举王飞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志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本次会议议案5至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议案1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时间：2022年12月7日9:00-11:30, 13:30-17:00。
2.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10 层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传真或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函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海东、孙微

联系电话：010-84156171

传真：010-84156171

电子邮箱：IR@citicpub.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 2 座富盛大厦 10 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29

6.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8. 线上会议（如无法设置现场会议时）：

(1) 拟以线上会议方式参会的股东需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前通过公司指定邮箱（IR@citicpub.com）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完成登记；

(2) 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线上接入的参会方式。完成登记和身份验证的股东将于会前收到一封关于如何参加视频会议以及进行视频会议的网络链接之邮件，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 以线上方式出席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股东大会的要求一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4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788”，投票简称为“中信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2年1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01	选举王飞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1.02	选举张志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方姓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本人和密切接触人员 14 天内是否去过高风险地区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工作单位及职务	
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和密切接触人员 14 天内是否去过高风险地区	

完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鶴新先生（董事長）及奚國華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彭豔祥先生、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楊小平先生及唐疆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及田川利一先生。